江苏省前黄高级中学保安服务采购项目合同

招标人（以下称甲方）：江苏省前黄高级中学　　合同编号：

中标人（以下称乙方）：江苏盛唐保安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合同时间：2026年7月9日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服务：江苏省前黄高级中学保安服务采购项目。工作内容包含：门禁管理；车辆管理；物资出入管理；治安管理；学生出入学校管理；安全巡视工作，物防、技防设施设备巡查保修管理；消防巡查及监控；突发事件应急管理等安保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须承担与服务有关的所有辅助服务。

第二条 合同价格

签约合同总价（人民币，下同）：伍拾捌万陆仟捌佰陆拾叁元柒角肆分/年（小写：586863.74元/年）

总价包括基本要求范围内相应服务前的准备（包括现场踏勘等）、管理、劳务、车辆机械、设备设施、工器具、耗材、人员薪酬、加班费（包括全年法定假日、双休日及职工带薪年假加班费）、社会保险、福利费、利润、税金、物价风险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规定的服务工作所涉及到的一切相关费用。上述未列明，但甲方认为所需的其他费用也包含在内，不接受乙方任何因遗漏报价而发生的费用追加。合同期内若涉及本地区最低工资、社保缴费基数等上调，涉及到工资差额、固定岗位工资差额、假日工资差额、社保差额部分等均由乙方承担，甲方并不为此支付增加的有关费用。如因甲方管理面积增加需增加相应服务人员，则按照乙方投标文件中的相应单项报价增加费用。合同需终止或续签的，应在合同期内提前半个月通知对方。

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第三条 合同履行期限

本项目服务总周期为 3 年，起止时间为 2026 年 7 月 1 日至 2029 年 6 月 30 日，服务合同采取一年一签模式。本次签订合同履约期限为 2026 年 7 月 1 日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 项目保安交接过渡期至 2026 年 7 月 10 日，过渡期内保安服务相关费用由中标人先行代为支付。单个服务年度届满，经甲方

综合考核达标后，甲乙双方可签订下一年度服务合同，合同续签次数最多为两次。

第四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与本次招标活动有关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招标文件（编号：JSZC-320412-CZJF-C2026-0015）

（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3）中标（成交）通知书；

（4）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第五条 合同款结算及支付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自行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3.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费用按考核结果每半年核算支付一次。

甲方于每月结束后10日内完成对乙方的考核，依据考核结果确定上月服务费。乙方须在考核结束后及时与甲方确认服务费金额，按要求开具本项目有效发票，凭票申请付款；甲方收到发票后10日内支付相应费用。因乙方未及时提供发票及相关材料导致的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承担责任。

第六条 双方权利义务

1.甲方权利义务：

（1）要求乙方按本合同范围内容进行规范服务，并对乙方的工作进行考核，提出改进意见；

（2）不得干涉乙方依法或依本合同规定内容所进行的管理活动；

（3）负责处理非乙方原因而产生的各种纠纷；

（4）审定乙方撰写的管理制度、流程；并监督乙方对制度流程的完善、改进；

（5）检查监督乙方服务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对违约情况进行处罚；

（6）审定乙方提出的管理服务工作计划；

（7）提供乙方进行管理服务所必须的水、电供应（水、电费用支出由甲方承担）；

（8）协助乙方做好安全保卫服务工作；

（9）法规、政策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2.乙方权利义务：

（1）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本合同的规定及本项目服务区域的实际情况，

制定安全保卫服务管理制度及管理方案以及年度管理计划等工作目标；

（2）定期向甲方呈报服务计划；

（3）自主开展各项管理活动，但不得侵害甲方及他人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提供服务的便利获取不当利益；

（4）乙方各岗位员工要求统一服装，并由乙方负责其员工工作服的配备和洗涤。

（5）乙方服务人员100％经过岗前或在岗培训合格方能独立上岗。

（6）乙方有责任配合甲方接受上级领导部门的监督、检查，并提供必须的资料。

（7）乙方自行负责其招聘员工的一切工资、福利、食宿、社会保险；如发生工伤、疾病乃至死亡的一切责任及费用由乙方全部负责；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

（8）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服务费用；

（9）建立、保存服务档案，及时向甲方公告本管理区域内的重大安保服务事项；

（10）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业务；

（11）合同终止时，向甲方移交全部管理用房、档案资料和属甲方所有的其他资产，并办理交接手续；

（12）双方合同期满后或不再续签合同的情况下，乙方需按原合同履行至甲方新招的服务单位进场为止。费用按原合同相应结算。

（13）因乙方未按规定缴纳社保，产生一切罚款、赔偿、劳动纠纷、信访投诉，全部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承担连带责任及监管责任。

（14）法规、政策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3.在管理过程中，因下列因素所致的损害，不论其为直接或间接，均构成对乙方的免责事由，乙方均不负赔偿之责：

（1）天灾、地震等不可抗力的事由所致的损害；

（2）暴动、持械抢劫、破坏、爆炸、火灾、刑事犯罪等违法行为等事由所致的损害，但因乙方故意或过失所致，不在此限；

（3）因本合同标的物本身固有瑕疵所致的损害；

（4）因甲方或第三者之故意、过失所致的损害；

（5）因乙方书面建议甲方改善或改进服务管理措施，而甲方未采纳所致的损害；

4.为维护公众、甲方的合法利益，在不可预见情况下，如发生煤气泄露、漏

电、火灾、水管破裂、救助人命、协助公安机关执行任务等情况，乙方因采取紧急避险措施造成财产损失的，按有关法律规定处理。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如乙方不能按约定进行服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价5%的标准支付违约金，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发出之日生效。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5‰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5% 。

3.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的，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同时乙方应按合同总价款的5 %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4.乙方在承担上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5.乙方属虚假承诺，或是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30%违约金，若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则应当赔偿甲方所有损失。

6.其他未尽事宜，以《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

第九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5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如没有约定，默认采取第 2 种方式解决争议。

2.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磋商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后，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存档。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盖公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签订日期2026年7月9日

乙方（盖公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签订日期2026年7月9日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

常州晋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业务专用章
经办人

附件：

保安服务考核表

序号	考核标准	分值	扣分情况
1	上岗人员应认真履职、着装整齐、佩戴标志、行为规范、文明礼貌、服务热情	1分/次	
2	各门卫是24小时在岗，上下学时间是立岗，在岗时间严禁脱岗、玩牌、饮酒、会客、与无关人员闲聊	2分/次	
3	做好门卫登记工作，做好车辆进出与停放的管理工作	1分/次	
4	所有禁停区内严禁停车，特别是门卫附近的车辆一定要停放整齐，学校内禁止流动推贩进入	1分/次	
5	保安在执勤时，发现各种不安全隐患，及时采取措施，及时报告学校，及时阻止不利于学校管理的事	1分/次	
6	做好规定的巡防工作：白天或晚上、范围、人员符合规定	1分/次	
7	爱护公物，讲究卫生，门卫整洁	1分/次	
8	服务及管理制度健全，措施落实，责任明确，管理规范，台账齐全	1分/次	
9	接到任务通知或消防报警，5分钟内保安赶到现场	1分/次	
10	每周对消防器材检查一次，若需维护保养及时上报，开学前增加检查次数	1分/次	
11	维护和保证防盗、防火等报警监控设备的正常运行，对教学区的安全状况实行24小时监控，做好安全防范和日常巡视工作，及时发现和处理各种事故隐患，迅速有效地处置突发事件	1分/次	
12	供应商为保安人员配备制服及基本保安装备，加强对保安人员的在岗培训、监督和管理，确保安全服务的优质高效	1分/次	
13	其他采购文件对应服务情形的	1分/次	
总扣分			

注：以上如有扣分，每扣一分按200元累计结算，从每月的保安服务费中扣除。总扣分达到20分（不含）以上的，直接取消合同。